

广东省事业单位 2020 年集中公开招聘 高校应届毕业生报考指南

一、关于报考资格条件

1. 本次招聘的对象包括哪些？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可报考：

①国家统一招生的普通高校、技师学院 2020 年应届毕业生且就读期间个人档案、组织关系保管在就读院校；②国家统一招生的 2018、2019 年（博士研究生放宽至 2015 年）普通高校毕业生离校时和在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其户口、档案、组织关系仍保留在原毕业学校，或保留在各级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各级人才交流服务机构和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毕业生；③在本次公开招聘面试资格审核前已取得国（境）外学历、学位且完成教育部门认证，在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的留学回国人员；④参加服务基层项目前无工作经历，正在参加服务基层项目或服务期满且考核合格后 2 年内的人员。

硕士研究生、本科生和专科生的择业期为毕业 2 年内；博士研究生的择业期为毕业 5 年内。择业期从毕业证书落款日期起算。2018 年（博士研究生为 2015 年）毕业仍在就业择业期内的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择业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12月31日。

2.2020年毕业的定向生、委培生是否可以报考？

2020年毕业的定向生限在定向地区报考，委培生原则上不得报考。如委培或定向单位同意其报考，应当由委培或定向单位出具同意报考证明，并经所在院校同意后方可报考。

3.怎样理解“学历”、“学位”要求？

报考人员应具备与招聘岗位所要求专业一致的学历学位，用符合招聘岗位条件的学历专业报考，报考人员所学专业按所获毕业证书上的专业名称为准。招聘岗位没有要求学位的，报考人员是否取得学位不影响报考。学位种类不能作为报考专业的依据。

4.报考人员可否用非最高学历专业报考？

可以。以非最高学历专业报考的，须提供符合招聘岗位专业要求的毕业证书、学位证书等证明材料。考生应在面试资格审核前取得最高学历的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并提供有效的应届毕业生材料，逾期未取得的，不得聘用。

5.岗位有户籍（生源）要求的如何报考？

岗位条件有要求面向岗位所在地级市或县（含县级市、市辖区，下同）户籍（生源）招聘的，考生须为岗位所在地级市或县生源，或本人、父母、配偶中一方户口在岗位要求的所在地级市或县人员。

经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统一招募的服务期满考核合

格的广东省“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及具有本科学历、学士学位的退役大学生士兵参加考试的，不受岗位户籍条件限制。

少数民族地区的岗位要求面向本少数民族自治县或本少数民族自治乡所在县户籍（生源）招聘的，考生须为岗位所在县生源或本人常住户口在岗位所在县的人员，同时考生本人须为岗位要求的民族。

6.考生应如何选择专业报考？

岗位表中的“专业”要求为“专业大类”的（代码为2位数的），如考生所学专业为该“专业大类”所含“学科”（代码为4位数）或“具体专业”（代码为6位数）的，均符合报考条件。

报考人员所学专业按所获毕业证书上的专业为准。所学专业与专业目录中的专业名称完全相同的直接在报名系统的专业列表中进行选择。所学专业为旧专业的按对应的专业名称选择，旧专业后面注明“部分”的，征询招聘单位同意后报考。所学专业未列入专业目录的，可选择专业目录中相近专业报考。未如实填写的，造成报名系统无法识别以及其他一切后果由报考人员本人自负。

7.考生若以相近专业报考有什么要求？

考生所学专业已列入系统中专业目录列表的，不得报考所学专业代码与招聘岗位专业代码不一致的岗位。若所学专业未列入系统中专业目录（没有专业代码）的，可选择专业

目录中的相近专业报考，所学专业必修课程须与报考岗位要求专业的主要课程基本一致，并在资格审核时提供毕业证书、所学专业课程成绩单（须教务处盖章）、院校出具的课程对比情况说明及毕业院校设置专业的依据等材料。

8.专业中有培养方向的如何报考？

对含有两个以上培养方向的专业，如招聘岗位已明确具体培养方向的，报考人员须符合具体培养方向方可报考。如专业目录中的“企业管理（含：财务管理、市场营销、人力资源管理）（A120202）”，某岗位设置为“企业管理（限：财务管理）（A120202）”，则此专业中财务管理方向的报考人员方可报考，市场营销、人力资源管理方向的报考人员不可报考。

除专业目录中有列出培养方向的专业外，其他毕业证上专业名称后面以括号等形式列出的培养方向不能作为报考专业的依据。

9.国（境）外学历、学位人员需要提供哪些材料？

留学回国人员需提供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函和使领馆开具的有关证明材料。报考人员可登录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站（<http://www.cscse.edu.cn>）查询认证的有关要求 and 程序。在国（境）内就读取得国（境）外学历、学位的人员，需取得由国家教育部所属的相关机构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函。上述材料应在面试前资格审核时

与其他材料一并交招聘单位审核。

10.取得高级工和技师（高级技师）职业资格证书的广东省技师学院 2020 年应届毕业生如何报考？

我省技师学院 2020 年应届毕业生，取得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的可以报考要求学历条件为大专或大专以上，且专业不限的岗位；取得技师（高级技师）职业资格证书的可以报考要求学历条件为大专以上（学位不限）、本科（学位不限）、本科以上（学位不限），且专业不限的岗位。

报名时请在学历栏中选择“技师学院”，职业（执业）资格栏中选择对应的职业资格，并于面试资格审核前取得相应的毕业证书及职业资格证书。

11.广东省“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如何加分？

根据《关于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农村基层从事支教、支农、支医和扶贫工作的实施意见》（粤人发〔2007〕141号），由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统一招募的，符合本指南第一条第1点相关要求的广东省“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报考县（市、区）以下（含本级）事业单位的，笔试成绩加10分；报考地市以上事业单位的，笔试成绩加5分。

符合上述加分条件的考生应于报考时在“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信息管理系统(考生报名)”中填写加分政策项目，并在加分资格审查时提供证明材料原件和复印件。凡未在“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信息管理系统(考生报名)”中填写加

分事项或未按招聘单位规定时间进行加分资格审核的，不予加分。

12. 退役大学生士兵如何认定？

退役大学生士兵是指：①由我省兵役机关批准入伍，服役期满2年以上且退出现役，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大专以上学历毕业后参军入伍，或被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大专以上学历录取，或就读期间参军入伍的人员，并取得相应的全日制学历的人员；②我省兵役机关批准入伍，在军队服役5年（含）以上，退出现役后被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大专以上学历录取，并取得相应全日制学历的人员。上述人员服役期间表现良好，须于面试资格审核前取得相应学历（学位）证书。在资格审核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原件和复印件）：退出现役证件、学历（学位）证书或就业推荐表、入伍所在市的相关证明材料。

13. 如何理解“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岗位？

按照《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第六条、第七条、第十条等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有应予回避的情形，从其规定。

二、关于报名

14. 如何报名？

本次招聘实行网络报名，不设现场报名。网络报名事宜详见“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信息管理系统（考生报名）”中的《考生报名指南》。

15.港澳应届毕业生符合《粤港澳大湾区（内地）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港澳居民管理办法（试行）》的如何报名？

港澳居民在报名注册时，请在证件类型中选择“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或“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并填写身份证号进行注册。

16.如何查询各岗位报名情况？

报名截止前3天，每天10时、16时前后发布各岗位完成报名的人数。最终的成功报名人数情况于报名截止后7个工作日之内公布。

17.网络报名是否进行资格审查，如何理解诚信报考？

本次招聘网络报名实行诚信报考，报名不设人工资格审查，由报名系统自动根据考生填写的居民身份证号等资料，对报考人员专业、学历学位、政治面貌等岗位条件进行校核。请报考人员结合自己的实际情况和招聘单位的岗位要求，选择与本人条件相符的岗位报考并自行确认。报考人员如实填写有关信息，不得虚报、隐瞒有关情况，不得弄虚作假以骗取考试资格，不得为“试考”虚假报名，以免干扰正常的报名秩序、浪费国家资源。对于恶意注册报名信息扰乱报名秩序和虚报、隐瞒有关情况骗取考试资格等违纪违规行为，依据《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进行处理。本人条件不符合招聘公告和所报考岗位资格条件和要求的，责任由报考人员自负。

18.报名信息填写需要注意什么？

报名人员必须填写《报名登记表》，确保内容真实、全面、准确。对学习和工作经历栏目，应按时间先后顺序，从高中开始，填写何年何月至何年何月在何地、何单位学习工作、任何职。对大学期间的学习经历，须填写清楚学校、院系、专业名称。为方便招聘单位审核是否构成回避关系岗位，家庭成员及主要社会关系不得漏填，以免影响审核。

19.报考人员是否可以更改报考岗位？报名需要缴费吗？

报名期间，报考人员可改报其他岗位。报名时间截止后，不能再更改报考岗位。报名不需要进行缴费。

20.有无公布报名咨询电话和咨询时间？

报考期间，全省各级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开通咨询电话，详见公告附件《广东省事业单位 2020 年集中公开招聘高校应届毕业生各考区咨询电话》。

咨询时间：2020 年 8 月 31 日至 9 月 4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4：00—17：30。

为避免因咨询电话拥挤而影响报名，考生如有疑问，应先详细阅读公告、报考指南及岗位表等；如仍有疑问，再电话咨询。工作人员仅对公告内容及政策给予解释，不对报考人员是否符合岗位条件进行确认。

三、关于考试及体检

21.考试时需要携带什么证件？

必须带齐准考证、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与报名时一致）方可进入考场。

22.考试前遗失了身份证怎么办？

遗失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的报考人员，需及时到公安部门补办临时身份证。其他证件不能代替居民身份证。

23.笔试地点在哪里？

具体按准考证提供的地点参加笔试。建议报考人员在考试前一天熟悉考场地址和交通路线。

24.对违纪违规行为，有哪几种处理方式？

考生有违纪违规行为的，根据《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按照有关规定分别给予取消应聘资格、考试成绩无效、记入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聘人员诚信档案库等相应处理。

25.如何理解雷同卷识别？

在阅卷过程中发现报考者之间作答内容雷同，并经阅卷专家组确认的，由具体组织实施考试的考试机构给予该科目（场次）考试成绩无效的处理。考生之间作答内容雷同，并有其他相关证据证明其作弊行为成立的，视具体情况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第七条、第八条的规定处理。

26.如何查询笔试成绩和笔试合格分数线？

笔试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报考人员可凭本人居民身份证号和准考证号登录原报名网站查询笔试成绩；笔试合格分数线由各级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划定后公布。

27.考生在面试前的资格审核时须提供哪些材料？

面试前须对面试对象进行资格审查，由招聘单位或其主管部门负责。考生在面试资格审核时应提供居民身份证、学历证书、学位证书及岗位需要的其他证明材料。取得国（境）外学历、学位人员在面试审核时须出具国家教育部所属的相关机构的学历、学位认证函及有关证明材料。

28.在招聘过程中，被录用为公务员或被其他事业单位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应如何处理？

报考人员招聘过程中，被录用为公务员或聘用为其他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报考人员应第一时间如实报告情况，并中止参加本次公开招聘的后续行为，招聘单位不再将其列为面试、体检、考察人选。

29.体检的项目和标准怎么确定？

体检的项目和标准根据《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实施细则（试行）》确定。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人员按照《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通用标准》执行。教师岗位按照《广东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格检查标准（2013 年修订）》执行。

30.哪些情况可复检，复检程序是什么？

应聘人员对本人体检结果有疑问的，可以提出复检要求。复检要求应在接到体检结论通知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提出。事业单位或其主管部门应在收到复检要求10个工作日内组织复检。复检原则上应更换到不低于原体检医院等级的其他符合资质的医院进行。复检医院由事业单位或其主管部门指定。复检只能进行1次，体检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

31.考察时需要对报考人员进行资格复审吗？

考察是对考生资格条件认定核实的关键环节，需要对考生进行资格复审。考察阶段资格复审，主要是核实考察对象是否符合规定的报考资格条件，提供的报考信息和相关材料是否与真实经历背景相一致，是否构成回避的情形等方面的情况。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

32.本报考指南适用范围是什么？

仅适用于广东省事业单位2020年集中公开招聘高校应届毕业生的各级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招聘单位及其主管部门和报考人员。